

申請文件檢核表

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

申請學校			
計畫內容概述 (300字內)			
請勾選	申請辦理項目		
	開設相關議題通識教育課程		
	辦理相關議題活動		
	辦理大專校院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		
	提升相關人員專業知能		
	校外精神科醫師駐校服務鐘點費		
請勾選	申請文件及線上填報作業		份數
	附件1	申請文件檢核表(紙本)	2
	附件2-1	核章完成之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項目經費表(紙本)	2
	附件2-2	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經費明細表(紙本)	2
		申請計畫書(紙本)	2
		(1) 計畫書以雙面印刷，簡單裝訂不膠裝	
	附件3	(2) 封面符合格式要求	
		(3) 依「參、辦理事項」研擬申辦計畫	
	附件4	已至教育部輔導資訊網調查表系統線上填報完成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預定辦理情形表	0
		光碟	1
		(1) 申請文件檢核表電子檔 (excel檔)	
		(2) 計畫項目經費表電子檔 (excel檔)	

		(3) 計畫經費明細表電子檔 (excel檔)
		(4) 申請計畫電子檔 (含封面 , word檔)

※本欄由教育部填寫※

審查 合於要求。 (打√)

審查 未合於要求 (打√) ; 其項次及理由 :

已進計畫

備註

表內業務費「說明」欄之各經費項目，須與計畫經費明細表之經費項目一致，俾便勾稽核對

表內辦理課程/活動數量須與預定辦理情形表一致，俾便經費核算與勾稽

線上填報即可，毋須檢送紙本或電子檔

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 項目經費表

申請學校：	計畫名稱：111年度教育部補	
計畫期程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		
計畫經費總額(元)	向本部申請	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(捐)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
補助項目	申請金額(元)	核定計畫金額(元) (教育部填列)
業務費		
合計	0	0
承辦單位(核章)	主(會)計單位(核章)	首長(核章)

補助方式：

- 全額補(捐)助
部分補(捐)助

指定項目補助是是否

補助比率 #DIV/0!

餘款繳回方式：

- 繳回
依本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

彈性經費額度：

- 無彈性經費
計畫金額2%，計 元(上

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：

- 納入預算
 代收代付
 非屬地方政府

備註：

- 一、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
- 二、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
- 三、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部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
- 四、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
- 五、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
- 六、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，本部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
- 七、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
- 八、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(教育部)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

※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前段規定，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助或交，違者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處罰。

※申請補助者如符須表明身分者，請至本部政風處網站(<https://pse.is/EYW3R>)下載「公職本部各計畫主政單位或政風處」。

1. 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

2. 「規定」查詢參考。

3. 辦理。

4. 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

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

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

易行為前，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。又依同法第18條第3項規定

「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填列，相關規定如有疑義，請洽

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 經費明細表

申請學校				
計畫名稱		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		
計畫期程		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		
計畫經費		計畫經費總額(元)		
		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(元)		
		自籌款(元)		
		自籌比率		
經費項目		言		
		單價(元)	數量	單位
業務費				
	雜支			式

	小計			
合計				

0	
0	

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

(參閱格式，詳

- 1.請登入教育部輔導資訊網調查表系統填妥本表。
- 2.路徑：<https://reurl.cc/l57rXE>→登入→問卷管理→問卷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預定辦理情形表。
- 3.填寫本表場次、人數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。

1-1-1心理健康課程門數
1-1-2心理健康課程預計修課人數
1-2-1情感教育課程門數
1-2-2情感教育課程預計修課人數
1-3-1開設其他課程之名稱(超過1門請以分號隔開)
1-3-2其他課程門數
1-3-3其他課程預計修課人數
2-1-1心理健康活動場數
2-1-1-1-1「講座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
2-1-1-1-2「講座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1-1-2-1「影片賞析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
2-1-1-2-2「影片賞析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1-1-3-1「小團體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
2-1-1-3-2「小團體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1-1-4-1「工作坊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
2-1-1-4-2「工作坊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1-1-5-1其他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
2-1-1-5-2其他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2-1情感教育場數
2-2-2-1-1「講座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
2-2-2-1-2「講座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2-2-2-1「影片賞析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
2-2-2-2-2「影片賞析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2-2-3-1「小團體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
2-2-2-3-2「小團體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2-2-4-1「工作坊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
2-2-2-4-2「工作坊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
2-2-2-5-1其他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
2-2-2-5-2其他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2-2-3其他議題活動場數
2-2-3-1-1其他議題「講座」場次
2-2-3-1-2其他議題「講座」預計參與人數
2-2-3-2-1其他議題「影片賞析」場次
2-2-3-2-2其他議題「影片賞析」預計參與人數
2-2-3-3-1其他議題「小團體」場次
2-2-3-3-2其他議題「小團體」預計參與人數
2-2-3-4-1其他議題「工作坊」場次
2-2-3-4-2其他議題「工作坊」預計參與人數
2-2-3-5-1其他形式活動場次
2-2-3-5-2其他形式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3-1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場次
3-2自殺防治守門人預計培訓人數
3-3自殺防治守門人預計參訓對象(學生、導師、職員、家長.....請以頓號隔開)
4-1-1辦理導師增能活動場次
4-1-2辦理導師增能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4-2-1辦理輔導人員增能活動場次
4-2-2辦理輔導人員增能活動預計參與人數
5校外精神科醫師駐校服務預計時數

